

## 苏州鼎佳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苏州鼎佳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和《苏州鼎佳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苏州鼎佳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现对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 一、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有助于推进公司业务发展，完善公司市场布局 and 满足未来的发展需求，提升公司的竞争力，且此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相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在泰国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 二、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审阅报告的独立意见

经审查，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阅,并出具审阅报告,该审阅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监管政策的相关要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我们同意上述议案。

独立董事：陈宇岳、陈志强、王福林

苏州鼎佳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2 月 28 日